

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办公室

沪金办证〔2025〕289号

许可证公告通知

商飞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：

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批准，你单位已获准颁发许可证。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《银行保险机构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银保监会令〔2021〕3）规定，新领、换领许可证，银行保险机构应于30日内进行公告。银行保险机构应采取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进行公告：（一）在公开发行业报刊上公告；（二）在银行保险机构官方网站上公告；（三）在其他有效便捷的公告方式。公告的具体内容应当包括：事由、机构名称、机构住所、机构编码、联系电话。公告的知悉范围应至少与机构开展业务经营的地域范围相匹配。银行保险机构应保留相关公告材料备查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25年7月31日